

## 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保证监事会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于2013年8月22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工会主席马承虎先生主持，共62名职工代表参加了本次会议。

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认真审议，会议选举陈邦莲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附后），将与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其任期与第六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

特此公告。

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二日

附：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陈邦莲**，女，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72年3月出生，中专学历。曾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现任职于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陈邦莲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